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110 學年度第 1 次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(星期四) 下午 2 時 0 分

視訊網址：meet.google.com/cai-djbh-qjo

主 席：俞副校長克維

紀 錄：李菁蓉

出席人員：陳銘志主任秘書、蔡匡忠學務長、陳勝一處長、王昱鈞處長、王裕仁處長、吳翌禎副國際長、林純慧專委、潘雪屏組長、曲有明組長(石慶男秘書代)、黃燕玉組長、劉後頌組長、張政宏組長、翁慈君組長、林饒愔組長、唐繼賢組長、陳必碩組長、鄭於雄組長、劉建偉組長、李祐穎組長、郭承憲組長、丁國桓組長、李青霞組長

列席人員：蔡建樹組長、李振宏組長、劉芮圻專員、黃昱詠約用專員、李婉君專案經理、藍進忠小隊長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報告：**確認通過，執行情形洽悉。(如執行情形附件/P.6)**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案 由：彙整近期即將召開之校園活動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9 年 12 月 3 日本校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 109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決議辦理，考量秋冬疫情升溫，未來各單位舉辦之活動，如有開放校外人員參與者，恢復提會審議方式，各活動主辦單位備妥提案及防疫措施，於活動辦理前應先提送本校防疫工作小組審議通過後，始可辦理。
- 二、經彙整截至 110 年 8 月 4 日止，各單位舉辦之活動對象開放校外人員參與者，表列如下：

序號	單位	活動名稱	活動時間	活動地點	活動人數	防疫檢核表
1	創新創業中心	2021 年綠點子國際發明暨設計競賽	110/8/19-8/20 08:00-17:00	第一校區 創夢工場 J001、展示中心	共分 4 場次，每時段每場次人數限制在 30-40 人以內 (人員分流) 4 場次總人數如下 校內：4 人 校外：108 人(講師 8 人、學員 100 人)	如附件 1-1 (P.14) -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 7/27-8/9 調降疫情警戒標準至二級，防疫措施規定：集會人數上限，室內 50 人(採固定座位且梅花座)，室外 100 人，保持社交安全距離(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)，人流總量控管，需採實聯制、量測體溫、全程佩戴口罩如在室內用餐，需有口型隔板，保持 1.5 公尺距離，且用餐不交談等，先予敘明 - 本案提防疫工作小組會議審議。 - 審議通過後依會議決議辦理，活動現場指派專人督導稽查，並嚴格落實執行所有防疫措施。 - 請視 8/9 以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防疫政策調整之。
2	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	教育部「110 年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知	110/8/27 08:30-16:00	建工校區化材館地下室教室	校內：9 人 校外：41 人 (講師 1 人、學員 40 人)	如附件 1-2(P.18)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

		能提升及災害輔導計畫」之「種子師資增能回訓暨觀摩研習營」			總人數控管在 50 人以內。	7/27-8/9 調降疫情警戒標準至二級，防疫措施規定：集會人數上限，室內 50 人(採固定座位且梅花座)，室外 100 人，保持社交安全距離(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)，人流總量控管，需採實聯制、量測體溫、全程佩戴口罩如在室內用餐，需有口型隔板，保持 1.5 公尺距離，且用餐不交談等，先予敘明 2. 本案於 7/25 簽核主管，續提防疫工作小組會議審議。 3. 審議通過後依會議決議辦理，活動現場指派專人督導稽查，並嚴格落實執行所有防疫措施。 4. 請視 8/9 以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防疫政策調整之。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	--

三、討論通過後，依決議辦理各項事宜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請轉知各主辦單位務必落實各項防疫措施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體育室

案由：有關防疫警戒降級本校運動場地(館)開放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(110)年 7 月 22 日第 21 次「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」會議決議，開放室外運動場地供本校教職員工生使用，室內場館暫不開放，若有特殊活動需求，以專案預約申請方式辦理。
- 二、若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於 110 年 8 月 10 日調降為一級警戒，是否配合政策開放戶外運動場地(田徑場)供校外人士使用，室內場館仍以專案預約方式申請，又若仍維持二級警戒則依第 21 次「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」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三、開放期間將遵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各項防疫配套措施。

辦法：討論通過後，依決議辦理各項事宜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若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 110 年 8 月 10 日調降為一級警戒，擬延後一週，俟本校內部先行討論人力調度及整體因應作業後，再行決定是否開放戶外運動場地(田徑場)供校外人士使用。
- 二、有關校園因應防疫降級解封之整體規劃作業、增加保全人力調度及經費概估，及可否透過資訊系統掃描 QR CODE 方式進行入校管控等，下週二(8 月 10 日)下午請召開視訊會議，由俞副校長主持，請李副校長、主秘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各校區綜業處處長及衛保組組長共同與會討論，俾利因應。

肆、臨時提案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育事業暨產品推廣處

案由：有關本校推廣教育班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開班措施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3 日通報(因應全國疫情警戒調降至第二級，大專校院得評估暑期適度開放校園場域並落實相關防疫措施)，針對室外

100 人以下，室內 50 人以下之集會活動(如各項暑期課程、社團活動、新生迎新活動等)，應採固定座位且為梅花座(仍須維持社交距離)、實聯制、體溫量測、全程佩戴口罩、人流(總量)控管(室內空間至少 1.5 米/人、室外空間至少 1 米/人)，並於活動前執行風險評估；如無法依前述規定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措施，建議取消或延後辦理。

二、開班單位依照本校推廣教育班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開班 SOP(如臨時附件 1/P. 25)進行開班，確實點名、安排固定座位、環境消毒及量測體溫等措施，做好避免疫情擴散及足跡追蹤之準備。

三、檢附近期推廣教育開班一覽表(如臨時附件 2/P. 29)及檢核表(如臨時附件 3/P. 31)。

辦法：討論通過後，依決議辦理各項事宜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照案通過，請確實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規定辦理，教室上課人數控制在 50 人以下。
- 二、爾後類此推教課程、訓練課程、研習會等，如經學務處衛保組審視開辦單位所提報之防疫措施，如符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防疫措施規定者，且室內人數確保在 50 人以內，通案改列報告案方式辦理。

伍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學務處：

(一) 本校師生(含境外生及本校交換生)入境防疫統計報告(截至 110 年 8 月 4 日) (如工報附件 1/P. 22)

決定：洽悉。

(二) 防疫物資庫存報告(截至 110 年 8 月 4 日) (如工報附件 2/P. 24)

決定：洽悉。有關防疫物資，仍請各相關單位持續確保在安全存量以上，以利防疫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 14 時 26 分